

绪 论

社区建设与管理是我国经济社会体制转型和城市现代化进程中提出的一项重大实践课题。我国长期实行计划经济体制的代价之一是国家与社会的关系含混不清、国家代替社会的现象十分严重，而城市的社会职能却日趋萎缩；代价之二是城市管理以垂直型行政调控为主，城市经济社会生活缺乏分级综合调控的机制。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建立、完善与城市现代化建设的推进，一方面国家与社会的职能分化正在加速进行，政府和企事业单位长期承担的许多社会职能正在向社会转移，其中相当一部分职能需要由城市社区承接，另一方面，城市规模的扩大、城市职能和居民生活的多样化又推动着城市管理重心向基层社区的转移。基于上述情况，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城市已将社区发展列入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学术界对此也给予了极大的关注。

社会空间历来是人文地理学关注的焦点之一。伴随着二战后城市社会地理学的兴起，包括集团空间、活动空间、居住空间和空间识别方法等方面的城市社会空间研究在西方国家日益受到重视。20世纪90年代以来，城市社会空间研究也引起了我国学术界的重视。但已有研究多侧重对社会空间类型、区划和极化等方面的单项研究，对社会空间的运行机制和演变过程尚缺乏规律性的研究。对城市社区运行模式的研究，将不仅有助于揭示基层社会空间的演变规律，而且将有助于推动社会空间研究从单要素研究向综合研究和整体研究的转变。另一方面，社会空间一般规律和理论的建立必须依赖于不同国家或区域的广泛研究。中国的城市社会空间是在特有的经济社会变迁过程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深入研究中国的城市社区，将有助于揭示中国城市基层社会空间的内在逻辑和特有构架，从而为社会

空间一般理论的建立和完善作出贡献。

作为最基础的社会单元 城市社区的发展必然同时受到政治、经济、社会等各种因素的综合影响。相应地 城市社区研究也就要涉及社会学、人类学、区域政治学、地理学等多种学科。国外城市社区研究兴起于 20 世纪初 迄今已相继形成人类生态学、功能主义、社会互动和比较社会学等具有广泛影响的学术流派。众多学科的参与和不同流派的出现 极大地拓展了城市社区的研究视野 并由此涌现出大量研究成果。但由于研究的方法论和出发点的不同,对城市社区进行的跨学科整体研究尚不多见,对城市社区发展的探索仅存在于若干发达国家的个案层面上。

改革开放以来,城市化和现代化进程的加速推动了我国学术界对城市社区的研究。社会学和人类学率先对城市社区给予关注,内容包括社会结构、社区组织和制度、社会心理、社区发展等方面。随着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兴起的城市社区服务和社区建设热潮,包括管理学、政治学、规划学等在内的众多学科对城市社区服务、社区规划建设与管理进行了大量研究。进入 90 年代以来 城市社区研究已开始进入地理学者的视野。但总体而言,我国城市社区研究仍处在起步阶段 理论研究明显滞后于城市社区发展的实践。迄今为止 系统论述城市社区发展的著作仍是凤毛麟角,这不能不说是我国学术界的一大憾事。

作者自 1982 年以来一直侧重城市地理方面的教学和研究。1989—1990 年对美国的访学使自己对国外社区有了切身的体验和感受。攻读博士学位期间 先后随导师刘君德教授参加了“上海社区经济及其管理问题研究”、“海南省琼山市社会发展战略”、“安徽省合肥市行政区划与城市发展研究”和“广西南宁市行政区划与城市发展研究”等课题的研究 并由此产生了研究城市社区的兴趣。

本书是在博士毕业论文《中国城市行政区—社区模式研究》的基础上修改、扩展而成的。作者希望能从人文地理学的独特视角来观察和审视社区,并通过吸收多学科的理论成果和借鉴发达国家的实践经验 对中国城市社区发展进行比较深入和系统的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研究。全书共分九章:第一章着重分析在社会变迁的整体背

景下城市社区的演变过程和主要特点，探讨城市社区的地域界定问题。第二章是对城市社区结构、功能与类型的分析，着重论述城市社区的组织结构和空间结构、基本功能和非基本功能以及当前我国城市社区承担的特殊功能，并从实践出发剖析了国内外城市社区的主要类型。第三章在分析社区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关系的基础上，提出了两个观点：社区发展的主题是人的发展，社区发展获得成功的前提是正确处理国家、社会与个人的关系。同时，还分析评价了国外城市社区发展的几种主要模式。在第四章中，作者把中国城市社区的运行方式和特点概括为“行政区—社区模式”，试图通过剖析这一模式的演变过程和运行机制，探寻我国城市社区发展的未来之路。第五章至第七章是关于社区服务、社区建设和社区物业管理的具体探讨。第八章是有关街道经济、跨街道社区和新型自治社区的三个实际案例的分析。本书最后一章则对国内外城市社区研究的主要进展进行了简要介绍和评述，旨在为进一步的研究提供基础。

第一章

社会变迁中的城市社区

城市社区是现代文明的摇篮，也是当今人类经济社会生活的主要依托。本章在明确社区概念与内涵的基础上，分析社会变迁的整体背景下城市社区的形成发展过程，着重讨论现代城市社区的主要特点和城市社区的地域界定问题。

1.1 社区的概念与内涵

“社区”一词，渊源久远。法国社会学家波顿和波里考特认为，第一次在技术意义上使用社区一词的学者是 2300 多年前的哲人亚里士多德，他在论及作为政治组织范式的城市时就谈到了社区。而使社区一词成为专门学术用语的功劳应主要归功于德国社会学家滕尼斯 (Boudon & Bourricaud, 1989)。滕尼斯早在 1881 年就将社区一词纳入社会学的研究范畴。在 1887 年出版的《社区与社会》一书中，他以正在经历工业化和城市化转变的德国为背景，论述了从传统乡村社会转向现代城市社会引起的社会关系的变化，并将社区与社会视为社会结构的两种截然不同的理想类型。他认为，社区内的社会关系是紧密的、合作的和富有人情味的，货物的交换是以相互关联和以物易物为基础的，人们更加关心集团整体的利益。而在社会内，人们更加关心自身的利益，货物只是被买进或被卖出，正式的契约主宰着经济交换，社会关系是非人情化和独立的。滕尼斯把社区看成是传统乡村地域的代表，而把社会当作是工业化和城市化的产物，并由此认为从社区向社会的转变是社会变迁的总体趋势 (Tischler, 1990)。

自滕尼斯诠释社区概念以来，社区一词已在社会科学的许多领

域得以广泛应用，其涵义也发生了许多变化。但由于社区本身的复杂性、多样性和动态性，加上不同学者在研究视角和方法论上的差异，迄今尚难找到一个能为国内外学者普遍认同的社区定义。国外对社区概念的不同理解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层面上。首先是不同学科之间存在明显的差异。美国学者桑德斯曾据此将国外对社区概念的理解分为四种类型：①定性的理解。把社区视为一个居住地方。

人类生态学的理解。把社区视为一个空间单位。人类学的理解。把社区视为一种生活方式。社会学的理解。把社区视为一种社会互动（桑德斯，1982年）。其次，即使是同一学科内，不同学者对社区的理解也是有差异的。例如在社会学内，社会体系论者往往倾向于把社区当作是以某一地方为中心的比较持久的社会互动系统；社会冲突论者则认为社区是由于资源、财富、权利和声望等分配不公平而产生的一种阶层形态；社会场论者又把社区视为一种社会互动的场域（桑德斯1982）。

围绕社区这一概念产生的另一分歧表现在对社区地域性的两种不同认识上。持功能主义观点的学者往往倾向于认为社区姓“社”而不姓“区”，强调社区的本质是它的社会结构而不是它的空间结构，而社会结构并没有严格的地域限制（Wellman, 1988）。而持地域观点的学者则认为社区是一定地域范围内社会互动的产物，因而社区既姓“社”又姓“区”，地域性应当成为社区概念的一部分。这种观点至少在20世纪初就已存在并且一直延续至今。例如，美国城市社区研究的先驱帕克所下的定义中就明确指出了社区的地域性。他认为，社区是“占据在一块被或多或少明确地限定了的地域上的人群汇集”（帕克等著 宋俊岭等译，1987）。

不同学科的参与和不同观点的存在一方面有助于丰富和深化人们对社区的认识，另一方面也使人们难以对社区的定义作出比较完整和统一的表述。1955年，希勒里曾通过对西方社会科学中存在的近百种社区定义的分析发现，不同学者对社区概念的理解和表述是各不相同的。当然这并不意味着社区概念是捉摸不定的，因为在众多定义中，仍然可以找到一些接近于普遍认同的社区构成要素。这些要素主要是地域、共同联系和社会互动（Hillery, 1955）。从20世

纪 80 年代以后出现的不同学科领域的学者对社区定义的一些代表性表述中,同样可以发现国外学者对上述社区构成要素的认同。例如,道特森从社会学角度把社区定义为具有认同感和归属感的人组成的社会组织的地域单元(Dotson, 1986)。古达尔则从社会地理学角度理解社区,认为社区既是为居住和工作而占有分享有限地域空间的互动人群,又代表着包容社会日常生活主要特征的最小空间系统(Goodall, 1987)。

在我国,20 世纪 30 年代从英语文献中引入 Community 一词并译为“社区”之初,社区就被明确赋予了地域含义。新中国建立后长达 30 年的时期内,由于各种原因社区概念一度趋于冷落。从 20 世纪 80 年代初倡导社区建设以来,社区一词得到了越来越多的应用,社区的地域性不仅在实践中而且在理论上均得到了广泛认同。一些学者甚至把“地域”看成是社区概念中头等重要的因素(黎熙元,1998)。从 20 世纪 80 年代后出版的著作和发表的论文看,我国学术界对社区概念的理解表现出比国外更强的一致性,在社会学领域内尤其如此(见表 1.1)。究其原因,主要是我国的社区研究大多是在类似的城市社区建设实践中进行的。当然,这种一致性仍然是相对的。在某些方面,不同学者的理解显然不完全一致。特别是在对社区构成要素的认识上,绝大多数学者都同意把人口、地域、设施、制度和意识作为社区构成的五大基本要素。但少数学者在其著作中表达了与此不同的观点,认为“存在决定意识”是人类社会的基本原理,社区意识与社区并不是共生俱存的关系,因而它只是构成社区的一个重要因素而不是社区的基本要素(吴铎,1998)。作者认为,这种观点不仅是正确的,而且也有助于深化对社区这一概念的认识。

综上所述可见,正如社会科学中的其他许多基本概念一样,要想对社区作出清晰的、完整的和统一的表述并不容易,但这并不妨碍我们对这一概念的总体把握。根据国内外多数学者对社区概念的理解并结合我国社区建设的实践,作者认为可以把社区的基本内涵概括为如下四个方面:

(1) 社区是以社会互动为基础的人类共同生活的社会有机体。社区是一定数量的社会成员共同经营的家园,其本质是人们在共同

生活过程中建立的比较紧密的互动关系。一方面，如果没有紧密的互动关系，社区就不再是具有特定功能的社会有机体，因而也就失去了其存在的意义；另一方面，这种互动关系又是在共同生活的前提下产生的。通过共同的经济、政治、文化活动和日常生活，人们才会产生共同的利益和共同的需求，并进而形成特定的行为规范、生活方式和共同的社区意识。

(2) 社区是以居住区为依托的、具有一定地域范围的社会共同体。社会互动同时受着社会距离和物理距离的影响 (Knox, 1987)。一般而言，个人之间的社会距离越短，发生互动的概率就越大。同样，人们之间的地理邻近性特别是居住邻近性越大，互动的可能性就越大，互动的强度也趋于增加。以居住区为依托的一定地域范围既是社区存在的必要物质基础，也是社区有别于社会的一个方面。事实上，人们居住的社区与认同的社区往往是高度一致的，这一结论已被国外一些个案研究所证实 (桑德斯, 1982)。

(3) 社区是包容社会日常生活主要特征的基本单元，是居民参与社会生活的现实场所。社区为其成员提供了饮食起居等方面的日常生活便利。尽管现代社会的开放性不断增大，特别是工作地点与居住地点的分离已成为一种广泛的现象，从而使人们的社会联系网络日趋扩展，但社区依然是人们的基本归宿。另一方面，由于社会分工日趋精细，人们在现代社会中通常只能扮演一个片面的角色。而社区是一个人们亲临其境、直接面对的小社会。对于绝大多数社会成员而言，社区既是塑造完整角色、体现自身价值的理想场所，又是参与社会生活的现实选择。

(4) 社区是社会的样本，是窥视社会整体的窗口。“社会是描述集合生活的抽象概念，是一切复杂的社会关系全部体系之总称。而社区乃是一地人民实际生活的具体表现，它有物质的基础，是可以观察到的。”社区既是相对完整和相对独立的社会单元，又是社会整体的有机组成部分，是社会的样本。样本虽然不能代表整体，但至少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整体的特性。正是在这一意义上，吴文藻先生早在 20 世纪 30 年代就提出从社区着眼观察社会和了解社会的观点 (吴文藻, 1935)。

表 1.1 我国部分学者对社区概念的理解

代表学者	社区定义表述	社区基本构成要素
费孝通 (1984)	社区是若干社会群体或社会组织聚集在某一地域里形成的一个在生活上相互关联的大集体。	① 以一定生产关系、社会关系为基础组成的人群； ② 有一定的区域界限； ③ 形成了具有一定特点的行为规范和生活方式； ④ 居民在情感上和心理上具有对社区的乡土概念。
郑杭生 (1987)	社区是进行一定社会活动、具有某种互动关系和共同文化维系力的人类生活群体及其活动区域。	① 占有一定的区域； ② 一定的人群； ③ 共同的行为规范、生活方式和社区意识； ④ 各种社会活动和互动关系，最重要的是经济活动。
王康 (1987)	社区是指一定地域内按一定社会制度和一定社会关系组织起来的、具有共同人口特征的地域生活共同体。	① 按一定社会制度和社会关系组织起来进行共同生活的人口； ② 有一定的地域条件； ③ 有自己特有的文化、制度和生活方式； ④ 居民在感情和心理上具有共同的地域观念、乡土观念和认同感。
袁方 (1990)	社区是由聚集在某一地域中的社会群体、社会组织所形成的生活上相互关联的社会实体。	① 一定的地域； ② 一定的人群； ③ 共同的行为规范、生活方式和社区意识； ④ 各种社会活动及其相互关系。

(续表)

代表学者	社区定义表述	社区基本构成要素
方明等 (1991)	社区是指聚集在一定地域范围内的社会群体和社会组织,根据一套规范和制度结合而成的社会实体,是一个地域社会生活共同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以一定生产关系与社会关系为纽带组织起来的、达到一定数量规模、进行共同社会生活的人群; ② 人群赖以从事社会活动的、有一定界限的地域; ③ 一整套相对完备的生活服务设施; ④ 一套相互配合的、适应社区生活的制度和相应的管理机构; ⑤ 特定的文化、生活方式,以及与之相联的社区成员对所属社区在情感上和心理上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吴铎 (1998)	社区是一个地域内的主要社会活动或者生活方式基本上属于同一类型的相对独立的地区性社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一定的地域; ② 同一类型的社会活动或者生活方式; ③ 一定的人口; ④ 一定的管理体系。

1.2 城市社区的形成与发展

城市在本质上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在长达数十万年的原始社会由于生产力水平的极端低下人们只能依靠采集和狩猎艰难度日,过着居无定所的游徙生活。直到大约距今一万年,人类开始学会了栽培植物和驯化动物。种植业和畜牧业的发展使人类逐步形成了相对稳定的住所,集农业生产和日常生活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农村社区便应运而生。随着农业生产的进一步发展,特别是当农业发展到其产品在满足农业人口自身需求的基础上尚有

部分剩余，并且不需要全部劳动力都从事农业生产就能实现农业的保障功能时，部分劳动力就可以从农业中分离出来转而从事非农经济活动。这部分劳动力在特定区位的集聚，使产品生产和交换有了固定的场所，从而也使城市社区的产生有了现实的基础。

1.2.1 古代城市社区

世界上第一批城市社区主要出现在当时农业生产最发达的两河流域、尼罗河流域、印度河流域和黄河流域。从第一批城市社区产生到公元 18 世纪中叶发生工业革命之前，城市社区相继登上了世界各大洲和各个国家的历史舞台。但在不同时期和不同地区，城市社区在性质、功能等方面都存在着明显的差异。以欧洲为例，从古希腊时代开始，古代城市社区可以大致分为七个阶段。最初出现的是以希腊城邦为代表的古典城市。这类城市是在规划的基础上建设起来的，集中反映出当时当地的地理、政治和经济背景。它们与此前存在的由帝王心血来潮营建起来的、以王室宫殿及其附属设施为中心的城市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因而可称之为“凡人的城市”。稍后出现的城市则以意大利伊特拉斯坎城为代表。这类城市在反映农业和商业文明的基础上，突出了宗教中心的职能，因而被称为“寺院城市”。在罗马帝国时代，罗马城成了欧洲乃至整个西方世界城市社区的典范，其主要特点是：城市坐落在理想的地理位置上，城市格局井然有序，城市建筑气势恢宏，对外交通联系便捷，充分体现出把城市作为一个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活动中心的理想。罗马帝国衰亡后，罗马式城市也随之趋于崩溃。但随着商业活动的恢复和对外贸易的兴起，中世纪欧洲社会停滞不前的状况有所改变，西北欧地区普遍出现了以商贸为基础的“商人的城市”。这类城市普遍建有城墙、城楼、护城河和吊桥等防御性设施，反映出当时这一地区政治经济环境动荡和商业竞争激烈的现实。公元 13—14 世纪期间，法国和英国等国家的一些边境地区出现了一批城堡式城市。这类城市往往是在古罗马方格形布局的基础上形成的，城市既是一个市场又是一道军事防线，维持社会秩序、控制和征收乡村税赋成了其重要职能。到了文艺复兴时代，欧洲的城市普遍呈现出新的面貌。一方面，由于受古罗马城市的

影响 这时的城市仍在追求富丽堂皇的建筑风格 耸立在城市中央的纪念性建筑往往是一座城市的突出标志 另一方面 由于重商主义的兴起 城市成了商贸活动的中心和经济实力的象征 高楼大厦和高级住宅成为城市空间的主宰。随着商贸活动的扩展,以经济职能特别是商贸职能为主导的商业城市越来越多。公元 16—17 世纪时 商业城市已成为欧洲城市的普遍模式。

在古代长达五千多年的历史时期里,城市社区对人类生活的重要性在许多方面都得到了越来越明显的体现。然而,由于生产力水平的低下和经济社会环境的动荡,古代城市社区的发展不仅在速度上相当缓慢,而且在过程上迂回曲折。美索不达米亚和尼罗河流域的城市,经过将近两千年的发展,其人口也不过 1 万至 1.5 万。公元 10 世纪时,除俄国外的欧洲各国总共只有 4 个 5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直到公元 15 世纪中叶,巴黎和伦敦两个城市的人口也还只有 12 万和 8 万左右。^①当然,古代城市社区中也不乏曾经显赫一时但后来由于社会动荡而归于衰落的例子。如罗马城在其鼎盛时期曾拥有 80 万—100 万人口,但终因战争等因素而衰落到只有近 4 万人。

总体而言 古代人类生活的主要依托始终是农村社区 而不是城市社区。以欧洲为例 直到公元 17 世纪 其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也只有 11%—14%。^②

1.2.2 近代城市社区

如果说古代城市社区的产生和发展主要还是农业文明的产物,那么近代城市社区的发展则主要是工业文明的产物。历史地看,18 世纪中叶发轫于英国,然后迅速席卷欧美和世界其他地区的城市化和工业化两大浪潮是互为因果、相互促进的。一方面 城市社区是工业革命的摇篮。城市的发展与进步产生了日益发达的劳动分工和多

德伯里著 王民、程玉申等译:《人文地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第 195—196 页。

许学强等:《城市地理学》高等教育出版社,1997 年版 第 69 页。

样化的专门职业，从而为大规模的工厂化生产创造了条件；另一方面，机器大工业的发展又为城市社区提供了越来越多的经济社会要素和功能，使之产生了空前强大的发展动力。对于工业发展与近代城市社区的这种互动关系，恩格斯在其《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一书中曾作过非常精辟的论述。他在书中指出：“大工业企业需要许多工人，在一个建筑物里共同劳动。这些工人须住在近处，甚至在不大的工厂近旁，他们也会形成一个完整的村镇……于是村镇就变成小城市，而小城市又变成大城市。城市愈大，搬到里面来就愈有利，因为这里有铁路、有运河、有公路，可以挑选的熟练工人愈来愈多。由于建筑业中和机械制造业中的竞争，在这种一切都方便的地方开办新的企业，比起不仅建筑材料和机器要预先从其他地方运来，而且建筑工人和工厂工人也要预先从其他地方运来的比较遥远的地方，花费比较少的钱就行了。这里有顾客云集的市场和交易所，这里跟原料市场和成品销售市场有直接的联系。这就决定了大工业城市惊人迅速地成长。”^①

在工业化的推动下，近代城市社区的整体发展步伐明显加快。1800年，世界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仅约3.0%。到1900年时，城市人口的比重已达到13.6%。在城市人口比重不断上升的同时，城市的数量与规模也在迅速增长。1800年时，全世界5000人以上的城市仅有750个，其中10万人以上的城市66个，20万人以上的城市24个，50万人以上的城市6个。到1875年时，10万人以上的城市大约有200个，其中50万人以上的城市有17个，100万人以上的城市6个。^②

近代城市社区的发展在世界各国并不平衡。欧美国家由于工业化起步较早，其城市化进程也明显快于其他国家。从1800年到1900年，欧洲和美国的城市人口比重分别从12.1%和5.8%增加到37.9%和39.6%。在工业革命的发源地英国，城市社区的发展速度更为惊人。1801年时，英国还只有106个5000人以上的城市，城市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00—301页。

乌拉尼斯主编，魏津生等译：《世界各国人口手册》，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583—584页。

人口只占总人口的四分之一左右。到 1851 年英国的城市数目达到 265 个，城市人口比重已上升到二分之一并成为世界上第一个城市人口超过农村人口的国家。1891 年时，英国的城市数目已增加到 622 个，已有大约 70% 的人口生活在城市社区。^①

从城市社区内部看，工业化带来的影响也是十分明显的。随着人口、资本和工厂的不断集聚和交通运输条件的日益改善，一方面城市出现了向郊区扩展的趋势，另一方面工业、商业和居住等职能开始连片集中发展。城市内部出现了明确的功能分区。在欧美国家，高楼林立的商业区、机声隆隆的工厂区、舒适宽敞的富人居住区和肮脏拥挤的贫民窟是 19 世纪许多工业城市最突出的景观特色。与此同时，城市社区复杂的社会意义或后果也得到了广泛的体现。

1.2.3 现代城市社区

尽管工业革命使越来越多的人进入了城市社区，但从世界范围看，近代城市社区对人类生活的影响仍然不能与农村社区相提并论。直到 19 世纪末，世界上还只有英国、澳大利亚和德国这三个国家的城市人口超过了农村人口，大多数国家的城市社区尚处在低水平的发展时期。跨入 20 世纪以来，特别是二战结束以来，由于发达国家的经济呈现出较快的增长势头，发展中国家也在相继摆脱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地位后走上经济振兴之路，城市化逐渐成为世界各国的共同趋势，城市社区的发展也由此开始了一个崭新的时代。现代城市社区发展的主要特点集中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 城市化步伐明显加快，城市社区在人类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迅速提高。整个 19 世纪，世界城市人口的比重只增加了不到 11 个百分点，而在 20 世纪的 100 年中，这一比重却增加了大约 33 个百分点。到 20 世纪末，世界城市人口已接近总人口的一半，其中发达国家的城市人口比重高达 75%，发展中国家的城市人口比重也已达到 40% 左右。城市^②是经济、政治和人民的精神生活的中心，是前进

^① 北京市社会科学研究所城市研究室选编，宋俊岭等译：《国外城市科学论文选》，贵州人民出版社，1984 年版，第 12 页，35 页。

的主要动力^①。如果说列宁的论断在 20 世纪初还只是一种科学的预测 那么到 20 世纪后期,它已经成了活生生的现实。城市在当今世界各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主导地位 and 带头作用已经毋庸置疑,即使在城市化水平仍然较低的国家,情况也是如此。

(2) 大城市超前增长,城市社区的规模日趋扩大。1900 年时,全世界只有 13 个百万人口以上的特大城市 而到 2000 年这一数字已变成 408 个。特大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也已经从 1900 年时不到 15% 提高到 40% 以上。如果以 50 万人口作为大城市的起点,那么 20 世纪世界大城市的增长速度明显高于中小城市。在大城市迅速增长的过程中,最为引人注目的是大都市连绵带(megalopolis)的出现。大都市连绵带是以若干大城市为核心、内部经济社会联系十分紧密的城市地域 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城市现象。目前 全世界公认的大都市连绵带已有六个,它们分别位于美国东北部太平洋沿岸、美国五大湖沿岸、日本东海道太平洋沿岸、英国英格兰地区、欧洲西北部和 中国长江三角洲。

(3) 城市功能综合化和社会多元化趋势十分明显。现代城市社区的增长动力已越来越多地来自于工业以外的服务部门即第三产业部门 城市功能的综合化趋势十分明显。在西方发达国家 服务部门的劳动力比重已普遍超过 60%。社会多元化趋势则体现在人口、职业、观念等众多方面 产生这一趋势的根本原因是现代城市的开放性和流动性在不断增长。

1.3 现代城市社区的性质与特点

人类社区按其发展阶段一般可以区分为古代社区、近代社区 或称传统社区 和现代社区三大类型。习惯上 人们往往把当今世界存在的农村社区视为传统社区 而把城市社区视为现代社区。然而 由于历史、文化、政治、经济诸因素的影响 不同国家和同一国家内部的不同城市社区都会表现出各自的特点。因此 在现实世界里 城市社

^① 《列宁全集》第 19 卷 人民出版社,1959 年版 第 264 页。

区未必都是现代社区，农村社区也未必都是传统社区。发展中国家的一些城市社区在性质上往往更接近于传统社区，而发达国家的一些农村社区却已明显具备了现代社区的性质。笔者认为，对城市社区一般特点的分析是基于城市社区的共性而非个性进行的。因此，总体上把城市社区视为现代社区而把农村社区视为传统社区，这是分析城市社区一般特点所作的必要的理论假设。

城市社区是一个要素复杂、功能繁多的综合体。构成一个现代城市社区的要素多达 10^8 的数量级，要在如此众多的要素中发现城市社区的本质特征显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为此，法国学者潘什梅尔也颇有感慨地指出：“城市现象是个很难下定义的现实。城市既是一个景观、一片经济空间、一种人口密度，也是一个生活中心和劳动中心。更具体点说，也可能是一种气氛、一种特征或者一个灵魂。”^① 从另一角度来看，一个多世纪以来，城市社区之所以吸引了越来越多的来自不同国家和不同学科的学者们的关注，除了其在人类经济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不断增强的因素外，或许还要在一定程度上归因于城市社区的复杂性。

在大量有关城市社区的性质和特点的论述中，首先应提及的是美国社会学者沃斯在其《作为生活方式的城市化》一文中所作的经典性总结。他认为，城市的本质是异质性，大规模、高密度和异质性是城市社区的三大基本特点。之后，许多学者都在此基础上展开论述，力图更全面地剖析城市社区的特点。例如，龙冠海就曾在国外学者的基础上从 18 个方面具体比较了城市社区与农村社区的特点（见表 1.2）。

我们认为，城市社区的性质和特点既可以从社会学角度去探讨，也可以从地理学、经济学等角度去加以分析。综合地看，城市社区相对于农村社区的主要特点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1）社会要素的高密度

城市社区是各种要素高度集聚的有限地域，其人口和经济社会活动都具有高密度的特点。城市社区的人口密度一般都明显高于周围的乡村社区。事实上，人口密度也是划分和鉴别城市与乡村的重

① 于洪俊、宁越敏：《城市地理概论》安徽科技出版社，1983 年版，第 15—16 页。

表 1.2 城市社区与农村社区的特点比较

项 目	城市社区	农村社区
社区规模	相当大	相当小
人口密度	比较高	比较低
人口构成	异质性强(比较复杂)	同质性强(比较单一)
工作环境	室内	室外
职 业	非农职业、差异很大	农业、差异较小
技 能	高度专门化	普遍但差异明显
家庭人口	较 少	较 多
家庭与工作场所	相距较远	接 近
社会接触	机会较多且以间接为主	机会较少且以直接为主
社会阶层	很 多	少
社会地位	不稳定且多为赢得的	稳定且多为规定的
社会流动性	高	低
生活水平	高	低
机构团体	多且庞大复杂	少而简单
教育娱乐机会	多	少
社会心理	思想较自由、易变化	富于迷信、保守
社会病态	多	少
社会控制	法 律	民俗、民德

资料来源 龙冠海：《社会学》三民书局股份有限公司，1986 年版 第 252 页。

要标准之一。许多国家都根据自身人口空间分布的实际情况，设定了城市人口密度的下限 如泰国为每平方公里 3 000 人 菲律宾为每平方公里 1 000 人 澳大利亚为每平方公里 500 人 印度和加拿大为每平方公里 400 人。城市是人类进行大规模群体活动的场所“；城市本身表明了人口、生产工具、资本、享乐和需求的集中”^①。城市社区内经济社会活动的高密度是与人口的高密度联系在一起的。没有人口的集聚，也就不会有社会活动的集聚；而没有经济社会活动的集聚，则人口的集聚又失去了主要的动力。人口和各种经济社会活动在有限地域范围内的强集聚和高密度，既是城市社区不断发展的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 人民出版社，1965 年版 第 56 页。

力来源 又是拥挤、污染等社会问题得以产生并且难以有效解决的客观因素。

(2) 生活方式的多样化

城市人口按其初始源地可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原先就居住在城市所在地的当地居民，另一部分是在城市形成和发展过程中从乡村和其他城市涌入的外来移民。由于近现代城市在本质上都是工业化的产物，外来移民往往普遍成为城市人口的主要成分。大量移民的存在不仅使城市的人口规模不断扩大，而且也必然使其人口的社会结构日趋复杂。一方面 各类移民的源地和社会背景各不相同 他们在移居城市的同时也必然会把原有的民族成分、宗教信仰、风俗习惯和兴趣爱好一起带入城市 另一方面 这些移民进入城市后 其职业角色和社会地位等方面又会出现新的分化。

如果说城市人口的异质性直接导致了社会需求的多样化，因而成为城市社区生活方式多样化的基本前提 那么 城市功能的多样化和环境的开放性则是生活方式多样化特点得以存在的根本保障。作为二三产业高度集聚的场所，城市不仅依靠自身强大的经济实力建立了功能各异的大量机构和设施，而且还创造了一种开放的文化氛围和新型的社会关系。正是这些因素，保证了多样化的需求能够顺利转变为现实的多样化的生活方式，从而使城市社区充满生机与活力。

(3) 社会分工的专业化

社会分工的专业化被认为是经济社会活动日趋复杂、科学技术不断进步的产物，美国学者托夫勒曾将此称为工业社会的一项重大原则。^① 城市社区作为工业化浪潮的策源地，其社会分工的专业化在广度和深度上都要明显超过乡村社区。

“不论是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国家 随着专业化而来的是专门职业的兴起。”^② 职业分化是社会分工的主要表现形式，早期城市的职业种类一般都非常有限，即使是巴黎这样的城市，公元 14 世纪时其

阿尔温·托夫勒：《第三次浪潮》 三联书店，1984 年版 第 95—97 页。

同①。